

二零一二年立法會選舉
由選舉主任接獲的投訴個案
(二零一二年七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)

性質		由公眾人士直接提出的個案數目	經其他政府部門／機構／人員轉介的個案數目	接獲個案總數
1	選舉廣告	2,076	1,131	3,207
2	在私人樓宇進行競選活動	78	59	137
3	投票資格	7	0	7
4	投票站的分配/指定	3	0	3
5	虛假陳述	22	11	33
6	作出虛假的支持聲稱	3	1	4
7	舞弊/賄賂/款待/施加不適當的影響/ 冒充他人	9	2	11
8	僱用十八歲以下青少年進行拉票或競選活動	4	1	5
9	因使用揚聲器/廣播車輛/電話拉票/ 其他活動而對選民造成滋擾	135	89	224
10	個人資料私隱	6	1	7
11	投票安排	11	0	11
12	禁止拉票區安排	1	0	1
13	在禁止拉票區/禁止逗留區進行非法拉票活動	107	11	118
14	進行票站調查	2	1	3
15	投訴選舉主任或其職員	4	2	6
16	投訴投票站工作人員	14	0	14
17	虛假選民登記	0	1	1
18	傳媒給予不公平及不平等報道	5	0	5
19	其他	40	7	47
總數		2,527	1,317	3,844